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尽职调查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为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拓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中信证券根据贵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新修订））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就发行人相关事项进行补充尽职调查、审慎核查，说明如下：

**一、发行人经营业绩变化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8 日公告了《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 2020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6,582.72	49,858.19	-2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3.17	7,024.09	-8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1.71	6,212.29	-11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6.56	-12,625.15	-15.06%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2	-83.33%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2	-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5.44%	-4.61%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222,048.74	239,266.17	-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181.09	136,422.52	-2.38%

注：变动幅度“-”号表示下降，上表所列数据未经审计，毛利率合计数为公司综合毛利率。

根据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6,582.72 万元、1,133.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分别下降 26.63%、83.87%；发行人 2020 年 4-6 月实现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2,777.96 万元、1,971.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分别变动 5.41%、-40.68%（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新冠肺炎疫情对发行人 2020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但随着国内疫情的控制及复产复工的全面实现，影响程度正在减弱，2020 年第二季度净利润同比降幅相较 2020 年第一季度已大幅缩小。

#### （一）发行人经营业绩下滑原因

由于疫情导致春节假期延期复工，公司及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在短期内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产品的生产、交付、物流运输等受到延期复工和疫情影响，相比正常进度有所延后；下游客户受延期复工和疫情的影响，对公司产品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周期也相应延后，公司已完工产品和项目亦无法及时出货和验收确认销售收入。2020 年上半年，公司金融科技业务板块收入有所增长，但 LED 应用业务板块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公司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6.63%。2020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83.87%，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期间费用中人员工资及福利、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租赁费等支出较为固定，未随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根据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同比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	--------------	--------------

	营业收入	收入变动幅度	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幅度（百分点）	营业收入	毛利率
LED 视频显示系统	10,925.40	-29.63%	47.16%	-11.30	15,524.99	58.46%
智能景观亮化工程	11,180.61	-41.84%	19.26%	-10.66	19,225.22	29.92%
网点智能化集成与设备	13,042.65	+2.71%	38.58%	-3.50	12,698.61	42.08%
<b>合计</b>	<b>35,148.66</b>	<b>-25.92%</b>	<b>37.39%</b>	<b>-7.20</b>	<b>47,448.82</b>	<b>44.59%</b>

注：毛利率合计数为公司综合毛利率，上表所列数据未经审计。

如上表所示，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及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均有不同程度停滞，公司订单承接、生产、交付受延期复工的影响均有所延后，2020年1-6月公司开工率同比有所下滑，各业务板块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相应有所下降。

根据2020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2020年1-6月期间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幅度
<b>销售费用</b>	<b>5,147.36</b>	<b>6,746.35</b>	<b>-23.70%</b>
其中：工资及福利	2,697.24	3,110.59	-13.29%
折旧费	235.50	197.45	19.27%
租赁及水电费	161.98	186.17	-12.99%
<b>管理费用</b>	<b>3,609.07</b>	<b>3,372.39</b>	<b>7.02%</b>
其中：工资及福利	1,957.70	1,867.46	4.83%
租赁及水电费	564.12	454.96	23.99%
咨询费	297.60	88.42	236.58%
折旧费	159.91	187.82	-14.86%
无形资产摊销	54.21	47.13	15.02%

<b>研发费用</b>	<b>3,300.01</b>	<b>3,701.57</b>	<b>-10.85%</b>
其中：工资及福利	2,327.52	2,142.98	8.61%
折旧费	147.26	163.53	-9.95%
租赁及水电费	118.51	151.81	-21.94%
检测及认证费	113.18	77.86	45.36%
无形资产摊销	58.28	58.20	0.14%
<b>财务费用</b>	<b>-98.90</b>	<b>12.04</b>	<b>-921.43%</b>
<b>期间费用合计</b>	<b>11,957.54</b>	<b>13,832.35</b>	<b>-13.55%</b>

注：上表所列数据未经审计。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0 年 1-6 月期间费用合计同比下降幅度为 13.55%，低于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幅度，主要系由于期间费用中人员工资及福利、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租赁费等支出较为固定，未随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另一方面系由于公司 2020 年 1-6 月支付律师、资产评估师等专业服务机构的咨询费、产品检测及认证费同比有所上升。

## （二）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 2020 年 1-6 月经营业绩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幅度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幅度
利亚德	290,005.40	405,115.84	-28.41%	22,468.48	54,622.40	-58.87%
洲明科技	186,054.79	254,230.33	-26.82%	7,947.95	25,489.82	-68.82%
艾比森	74,242.05	90,617.94	-18.07%	3,250.12	8,357.02	-61.11%
雷曼光电	39,285.80	43,595.50	-9.89%	566.75	1,874.41	-69.76%
联建光电	59,069.26	167,626.95	-64.76%	-13,536.57	2,010.51	-773.29%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b>129,731.46</b>	<b>192,237.31</b>	<b>-29.59%</b>	<b>4,139.35</b>	<b>18,470.83</b>	<b>-206.37%</b>
奥拓电子	<b>36,582.72</b>	<b>49,858.19</b>	<b>-26.63%</b>	<b>1,133.17</b>	<b>7,024.09</b>	<b>-83.87%</b>

注：变动幅度“-”号表示下降。

2020年1-6月，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受疫情影响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经营业绩变动趋势一致，各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程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由于以下原因：1、不同公司间产品结构、产品科技附加值、核心产品细分应用领域等有所不同存在差异，导致各公司客户结构、销售情况存在差异；2、不同公司间产能规模、产能利用率、工艺技术路线等有所不同，导致成本结构存在差异；3、不同公司间采购策略、原材料构成、存货管理情况有所不同，导致当期生产成本中原材料价格水平存在差异；4、不同公司间整体业务规模、经营模式、管理方式、销售体系等方面存在差异。

### （三）发行人发审会后经营业绩变化情况，在发审会前是否可以合理预计

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20年4月30日通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发审会召开前，发行人已在已在公告的历次反馈问题答复及发审委问题答复中就新冠疫情对公司2020年短期经营业绩的影响进行汇报、说明、充分提示风险并进行公开披露。

发行人在2020年4月28日公告的《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中，对于相关的疫情引起的公司经营业绩变动情况及风险已做出如下充分提示：

“

### 三、申请人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和半年度业绩预计情况

申请人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和半年度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季度情况			2020年上半年情况		
	2019年1-3月实际	2020年1-3月实际	变动幅度	2019年1-6月实际	2020年1-6月预计	预计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248.78	13,804.76	-51.13%	49,858.19	35,000至40,000	-29.80%至-19.77%

归母净利润	3,699.98	-838.55	-122.66%	7,024.09	1,100 至 1,600	-84.34%至 -77.22%
-------	----------	---------	----------	----------	---------------	---------------------

注：特别提示，上述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由于疫情导致春节假期延期复工，公司及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在短期内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产品的生产、交付、物流运输等受到延期复工和疫情影响，相比正常进度有所延后；下游客户受延期复工和疫情的影响，对公司产品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周期也相应延后，公司已完工产品和项目亦无法及时出货和验收确认销售收入。2020 年第一季度，金融科技业务板块收入有所增长，但 LED 应用业务板块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此外，由于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员工工资及福利、租赁、水电、折旧等固定费用，综合导致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归母净利润为负。

为应对疫情影响，公司积极研发和推广防疫大堂助理、现金消毒柜、远程会议显示系统等产品，受到客户的认可。同时，公司紧抓国家“新基建”政策带来的市场机遇，通过调整市场策略，积极开拓 LED 应用业务国内市场，丰富销售形式，拓展销售渠道，以降低疫情的不利影响。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包括已经取得的订单及中标的合同金额，下同）为 9.25 亿元，基于此，公司预计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约 35,000 万元至 40,000 万元，归母净利润约 1,100 万元至 1,600 万元，疫情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较第一季度减弱。

”

## 二、业绩变动对公司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的影响

由于疫情导致的春节假期延期复工，公司及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在短期内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产品的生产和交付受到延期复工影响，相比正常进度有所延后；下游客户受延期复工的影响，对公司产品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周期也会相应延后。鉴于公司生产基地及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均不在湖北疫区，疫情对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短期内会造成一定影响，特别对公司今年一季度业务开展造成较大影响，但随着国内疫情的控制及复产复工的全面实现，影响程度正在减弱。具体情况如下：

### （一）生产及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开始春节放假，原计划于 2020 年 1 月 30 日正常复工，受到疫情影响，复工时间相应推迟。公司按照各地区疫情防控要求，严格实施发热检测、要求员工佩戴口罩、实行错峰就餐等防护措施，通过现场办公、远程线上办公等相结合方式开展工作，自复工以来员工身体状况均正常，未出现确诊、疑似或密切接触者案例。

根据当地政府的统筹安排，并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在做好防疫措施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相继复工，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已全面复工复产。因此，虽然延期复工对公司运营短期内造成一定影响，但随着公司逐步有序复工、积极采取应对措施，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等财务指标相较于第一季度已有明显改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第二季度		2020 年第一季度
	金额	变动幅度 （“+”号表示上升）	金额
营业收入	22,777.96	+65.00%	13,80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1.72	+335.13%	-83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7.18	+157.79%	-1,638.89

注：上表所列数据未经审计。

## （二）采购方面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 LED 灯珠、电子元器件、结构件、照明及工程材料、工程劳务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主要集中在境内的华南、华东地区，未地处湖北疫区。此外，截至目前国家已开始鼓励企业逐步复工，并对道路运输进行保障，公司主要供应商按照国家及当地政府的要求，逐步实现了复产复工。因此，疫情和道路运输状况对公司采购在短期内会产生一定影响，但影响程度可控。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金额为 2.18 亿元，公司当前存货库存水平能够保证公司未来短期内正常生产及部分订单交付需求。

## （三）销售方面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已全面复工复产，生产复工情况能满足订单交付计划要求。公司持续与客户保持良好沟通，以破除因疫情产生的障碍，推进日常订单或重大合同的履行。

## 1、销售区域分析

2020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金额	变动幅度 （“-”号表示下降）	金额
境外	9,698.93	-22.40%	12,498.32
境内	26,883.79	-28.04%	37,359.87
合计	<b>36,582.72</b>	<b>-26.63%</b>	<b>49,858.19</b>

注：上表所列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销售以境内客户为主，2017 年以来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占比保持在 70% 以上。公司境内主要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和西南地区，均不在湖北疫区，截至本补充尽职调查报告回复之日，公司主要境内客户相继复工。因此，境内销售方面，尽管疫情会对公司短期业务开展产生一定的影响，特别对今年一季度业务开展造成较大影响，但随着主要客户的逐步复工，影响将逐步减弱。

公司境外客户分散在欧洲、北美洲等地区，公司的 LED 显示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国际重大体育赛事、重要交通枢纽及大型交通运营中心、世界知名广播电视台、世界尖端户外媒体等领域，对境外单一区域性市场依赖性较低。

## 2、销售产品及服务分析

202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金额	变动幅度 （“-”号表示下降）	金额



LED 视频显示系统	10,925.40	-29.63%	15,524.99
智能景观亮化工程	11,180.61	-41.84%	19,225.22
网点智能化集成与设备	13,042.65	+2.71%	12,698.61
<b>合计</b>	<b>35,148.66</b>	<b>-25.92%</b>	<b>47,448.82</b>

注：上表所列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 LED 应用综合解决方案(包括 LED 视频显示系统及智能景观亮化工程)广泛应用于体育赛事、媒体广告、演艺租赁、交通枢纽、电视台、指挥控制中心、体育场馆及智慧城市景观亮化等领域，多数产品和服务需在安装调试后，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2020 年上半年受国内外疫情和下游客户延期复工的影响，对公司产品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周期相应延后，进而导致 2020 年上半年公司 LED 视频显示系统收入和智能景观亮化工程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较大。随着国内疫情逐渐稳定，主要客户逐步复工，疫情造成的不利影响将逐步减弱。

公司金融科技业务板块以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和新兴的科技创新作为支撑，主要为银行业、电信业、税务及政务部门等领域线下物理网点智慧化升级改造提供综合解决方案。近期爆发的新冠疫情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居民的消费习惯，智慧银行所倡导的人机交互、精准营销的理念会大幅降低居民在银行网点产生的人与人接触的频次。智慧银行及其他物理网点智慧化升级改造的趋势符合后疫情时代居民的消费习惯。疫情期间，公司积极研发并推广防疫大堂助理、现金消毒柜、远程会议显示系统等产品，为下游客户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提供有力支持，逐渐受到客户的认可，2020 年 1-6 月，公司网点智能化集成与设备收入同比增加 2.71%。

### 3、业务发展前景分析

#### (1) 智慧银行的改造升级将带来千亿级的市场机会

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2017 年中国银行业服务报告》，截至 2017 年末，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总数达到 22.87 万家，其中布局建设自助银行的数量达到 16.84 万家，布放自助设备 80.26 万台。近年来传统银行信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需求持续上升，国内银行的总体 IT 投资规模不断增加，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的统计数据，2017 年投资规模已超过 1,000 亿元。

传统商业银行对线下物理网点进行智慧化改造建设乃大势所趋。2019 年以来，智慧银行战略加速发展，各大银行积极推动智慧银行建设，建立客户与金融服务场景的紧密纽带，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银行推出基于 5G 应用的新型智能网点，将智慧银行建设推向了新的高潮。假设未来 90% 的银行物理网点将进行智能化改造，按照单一物理网点平均投资金额 300 万元计算，则整个智慧银行改造市场规模总量预计超过 6,000 亿元。在规模庞大的银行网点智能改造背景下，随着智慧银行战略的逐步推进，银行网点全面智能化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对于人工的替代比例将持续提高，围绕智慧银行转型升级的相关智能化设备及解决方案将加速普及，市场前景广阔。

### （2）智能化场景的改造升级在银行业外的其他领域也逐渐展开

随着互联网普及率的不断提升，诸多领域的线下服务或销售实体店受到线上的冲击愈来愈显著，表现为客户流量及经营利润锐减。实体店因传统管理模式老旧、智能化手段不足等因素，被迅猛发展的以线上模式为主的新业态所冲击。商业银行作为资本实力雄厚、创新意识较强的群体，已明确开始智慧银行的改造建设，其他领域如电信业、证券业、政务等亦开始借助科技的力量，围绕线下实体注重客户体验、降本增效的核心思想，对各物理店进行智慧化改造。

以电信业为例，2018 年 9 月 12 日，中国电信首家智慧营业厅开业且中国电信借此率先发布行业内首个智慧营业厅标准规范，其计划在 2019 年发展智慧营业厅超 300 家，2020 年超 1,000 家。除银行以外其他诸多领域线下物理网点的智慧化升级改造，将为相关智能化设备及解决方案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 （3）Mini LED 商用在即，市场前景良好

Mini LED 显示领域市场空间较大，是 LED 应用行业未来发展方向与公司当前重要战略布局方向之一。随着工艺技术的成熟及单位成本的下降，Mini LED 已开始商用并将迅速普及，未来 3-5 年出货量将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据高工产业研究院估计，2018 年至 2020 年 Mini LED 市场有望保持 175% 左右的高速增长，据 LEDinside 预测，全球 Mini LED 市场规模将从 2018 年的 7,800 万美元高速增长至 2024 年的 11.75 亿美元。

公司前瞻布局 Mini LED 业务，当前已获专利并已商用的“4 in 1”封装技术，使公司在 Mini LED 的显示效果、维修难易度、快速产业化、生产成本等方面均具备一定竞争优势。公司 Mini LED 产品在国内已率先成功应用于南京市公安局并已向日本、瑞士、澳大利亚、荷兰等多个国家的客户供货，市场前景良好。

综上所述，疫情对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生产、采购、销售均有较大不利影响，但随着国内疫情的控制及复产复工的全面实现，疫情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逐渐减弱。同时，公司已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积极研发和推广防疫大堂助理、现金消毒柜、远程会议显示系统等产品，相关产品逐渐受到客户的认可；另一方面，公司紧抓国家“新基建”政策带来的市场机遇，通过调整市场策略，积极开拓 LED 应用业务国内市场，丰富销售形式，拓展销售渠道，以降低疫情的不利影响。因此疫情虽然短期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但对公司未来长期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构成重大障碍。

### 三、业绩变动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资金将用于“智慧网点智能化集成能力提升项目”、“Mini LED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智慧灯杆系统研发项目”的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规划的建设期均为 24 个月，其中涉及效益测算的募投项目均是假设从 T+2 年开始（T 为公司实际开始募投项目建设的年份，但不会晚于募集资金到位当年）经过三年的爬坡期，于 T+4 年完全达产。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均已完成备案、环评等程序，部分设备已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已支付了部分定金，目前正在进行厂房装修的前期准备工作。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以现有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为基础，顺应下游金融科技和 LED 显示行业快速发展的趋势，进一步扩大产能，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以取得更大的市场份额，保持在智慧网点和 Mini LED 领域的领先地位。除此之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一方面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有效缓解公司经营活动扩展的资金需求压力，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另一方面可同步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及因其引起的公司短期经营业绩波动未对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项目预计实施进度和预计效益、实施具体内容不会因此调整，本次募集资金与项目实施进度、实施具体内容匹配，不会造成募集资金闲置。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财务报表，查询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对业绩波动进行了详细分析。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披露的业绩下滑原因合理，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以后年度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仍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不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尽职调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迪

2020年9月16日

\_\_\_\_\_

史松祥

2020年9月16日

项目协办人：

\_\_\_\_\_

魏晓雪

2020年9月16日

总经理：

\_\_\_\_\_

杨明辉

2020年9月16日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_\_\_\_\_

张佑君

2020年9月16日

保荐机构公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